

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26年8月24日在公司四层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4人），董事李楠先生、林中先生和黄明耀先生、独立董事罗元清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魏绍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事前审议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将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

(公告编号：2026-081、082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总部组织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调整总部组织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83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事前审议,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84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合同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加强公司合同法律风险管理,规范程序,明确职责,维护公司合法权益,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,对《合同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法律事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建立公司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和公司内部法律监督机制,建

立健全和规范公司法律事务的管理工作，促进公司依法经营，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福建省国资委系统监管规章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对《法律事务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 - 2.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；
 - 3.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- 特此公告。

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5 日